

民政事務總署
香港灣仔軒尼詩道一百三十號
修頓中心二十九及三十樓



Home Affairs Department
29th and 30th Floors, Southern Centre,
130 Hennessy Road,
Wan Chai, Hong Kong.

本署檔號 Our Ref. (73) in HAD HQ II/11/60/Is/6 Pt.5

來函檔號 Your Ref. CB2/PL/HA

電話 Tel.: 2835 1005

傳真 Fax.: 2834 5103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 1 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民政事務委員會秘書
麥麗嫻女士

麥女士：

民政事務委員會
2019 年 3 月 25 日會議跟進事項

民政事務委員會在 2019 年 3 月 25 日討論「長洲社區會堂暨民政諮詢中心」的項目（下稱“擬議項目”）。會議上，有委員要求政府就有關項目的預留用地及毗鄰土地提供補充資料，我們的回覆載於下文。

(1) 有關項目的預留用地及毗鄰土地的使用情況


上述預留用地現時是多用途草坪，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，供長洲居民進行球類或其他康樂活動之用，頗受居民歡迎，不少居民租用該草坪作門球活動之用，過往亦有團體於草坪舉辦露天電影分享會。毗鄰土地則屬政府土地。

(2) 毗鄰土地的用途及該用地未有與擬議項目合併發展的原因

政府在規劃有關項目時已地盡其用。毗鄰的土地將於擬議

項目的工程展開後，保留作多用途草坪，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管理，讓長洲居民可繼續進行門球等康樂及休閒活動之用。當擬議的社區會堂落成後，若有團體希望舉辦較大型的活動，兼具戶外及室內元素，可考慮同時借用社區會堂設施及上述多用途草坪，以收協同效應。未來如有興建其他地區設施的需要，可考慮就該用地的發展另作規劃。

民政事務署署長

(鍾雅之  代行)

副本送:

民政事務局局長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
建築署署長
離島民政事務專員

2019年5月8日